

#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项目（畜禽生态健康养殖项目）资金第二批二次分配专家评审评分表

项目名称：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项目（畜禽生态健康养殖项目）

项目类别：农业企业类

当年度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总金额：160000元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中山市农业农村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申报单位	所属镇区	主要分配因素（40分）			个性化指标因素（60分）							扣分因素	最终综合分数 (专家平均分组分)	申报金额	专家评审拟分配金额	备注 评分排名		
		项目申报（20分） (按申报条件和申报材料编制质量计分)	资金管理（10分） (按申报单位制订的资金管理措施计分)	项目管理（10分） (按申报单位制订的管理措施计分)	项目资金用途是否合理 10分	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 10分	项目有示范推广作用 10分	有环评相关证明 10分	获得有机农业生产合格证 5分	获得中央省市标准化或绿色发展示范场等认证 5分	养殖场无污水排放 5分						获得工商营业执照 5分	有违规行为扣20分
中山市潮兴家禽发展有限公司	港口镇	16.7	7.3	8.0	10.0	8.7	10.0	10.0	10.0	0.0	5.0	5.0	5.0	0	85.667	200,000	160,000	1

专家组签名：蔡乃清 刘乃 陈梓玲

日期：2019.10.29

市农业农村局在9月初向各镇区发布了项目第二批申报通知，收到2个项目申请，除中山科朗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养殖基地在台山）外其他初审都符合申报条件。农业农村局按照绩效优先、公平、公正原则，组织专家组对所有申报的项目进行了评审，通过综合因素评分配法，评选出专项资金补助对象项目。